

台中市基督教青年會 (YMCA) 兒童夏令營 實習辦法 2019.02.15

一、機構簡介

基督教青年會(YMCA, Young Men's Christian Association)是一個為人群服務的機構，成立於西元1844年，目前在全球一百六十餘國設有相關組織。台中市基督教青年會(簡稱台中YMCA)創立於西元1962年，是一社團法人公益組織，一直為培養青少年健全成長、家庭之美滿幸福與社會之和諧進步而努力不懈。推展活動項目包括：社會服務、社會公益及服務弱勢族群、社區大學、外語教學、成人藝文、兒童才藝、電腦、健康體適能、國際海外志工及兒童營隊等，深獲社會好評。

二、機構願景

青年培力、健康生活、社會責任 We're for youth development, healthy living and social responsibility.

三、實習生應具備之技能條件

- 1、良好人格特質，正向、樂觀。
- 2、對兒童活動有興趣、有耐心。
- 3、良好溝通能力，包含面對同儕、營隊內部工作人員、小朋友家長。
- 4、願意學習、動靜皆宜、負責任、樂於溝通、重視團隊合作，能配合完整營隊者。

四、申請辦法

- 1、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額滿為止。
- 2、申請網址：<https://goo.gl/U7BuKr> 或加 LINE 好友詢問報名連結“@wwh1303q”
- 3、申請資格：各大專院校需實習學分之科系。
- 4、申請必須準備資料：本會所提供之履歷表(以A4紙打字)請先郵寄本會。
- 5、面試時間：3月30日，下午1:30 / 4月20日，下午1:30 / 5月11日，下午1:30。
請擇一場參加，或請來電或來信與我們聯絡。



(如有問題或當日無法參加請來信 whale70325@gmail.com、來電 04-22200603 #6、0911614225 廖營長或加 LINE ID “@wwh1303q” 詢問)

- 6、面談後一週內本會將個別通知接納與否。
- 7、本會每年提供的實習生名額為 60 名，額滿為止，敬請提早申請。

五、YMCA 提供的訓練課程

所有實習生都必須接受以下的訓練課程：(訓練經費由本會負擔)

- 1、基礎訓練：2019年5月18日(六)，擇六或日一天，課程時數10小時，課程內容主要為機構認識、營隊精神理念、營隊介紹、團體動力、方案規劃與執行等。
- 2、活動籌備會：2019年7/1至7/6，為期6天，主要進行活動開始前的演練工作與各項準備活動。
- 3、暑期實習：2019年7/8至8/16，共六週，每週五天，每天十小時(08:00-18:00)，必要時彈性調整。

※ 備註：以上實習時數可提供200至450小時，地點皆於台中，可提供免費住宿。(住宿提供僅限暑期實習)

- 4、學期實習：2019年7月至上學期12月或1月，含暑期兒童營隊實習及YMCA其他部門綜合實習，每週實習五天。※ 備註：可提供600至800小時，學生請於 暑期實習 或 學習實習 擇一實習

六、提供實習類別

1、暑期實習(7-8月，實習時數可提供 200 至 400 小時)

2、學期實習(7 月至上學期 12 月或 1 月，實習時數可提供 600 至 800 小時)

類別	實習部門	名額	實習期間 / 時間	實習內容
暑期實習	兒童營隊	60	7-8 月， 200 至 400 小時	兒童營隊工作人員、設計活動教案與執行、小隊帶領與組織管理
學期實習	兒童營隊(7-8 月)	10	7 月至上學期 12 月 或 1 月， 600 至 800 小時	同暑期實習
	1. 北屯社區大學 2. 高齡者健康促進 3. 兒童美語 (輪流至三個部門，視服務現況做調整)			1. 行政工作，資料處理 2. 都市農業學習 3. 參與社區服務 4. 方案設計與執行 5. 兒童美語課後課輔

七、實習生的實習工作內容大要

營隊實習為期六週，7 月第二週起共六週，安排至本會於台中市舉辦的兒童夏令營擔任小隊輔導員、專業運動課程助教，或營隊幹部助理等工作，協助專業運動教練與才藝老師一起指導 - 孩童運動與才藝，加上各式團康活動、品格教育、健康促進。實習期間由本會專業營長全程指導並協助工作進行。

1. 兒童營隊工作人員 (小隊輔或幹部組)	6. 關心小朋友生活
2. 設計活動教案與執行	7. 家長溝通
3. 小隊帶領與組織管理	8. 推行各項營隊活動事務
4. 協助運動才藝課程	9. 協助 YMCA 各部門行政事務
5. 推廣品格教育與健康促進活動	10. 文書協助、資料處理與分析

八、實習生的權利與義務

1、權利：

(1) 所有實習期間必要的訓練、課程、服裝、講義、工作手冊、午餐，由本會免費提供。

並為所有人員於籌備及實習期間投保二百萬意外險及二十萬醫療險。

(2) 實習期滿除依規定核定相關實習成績外，並依實際狀況、需求給予推薦函、服務證明等文件，以利實習生爾後升學、就業、出國之需要。

(3) 在本會實習完成及營長認定表現優異之學生，隔年度若介紹同學或學弟妹，雙方可於被介紹之學生實習完成後獲得 500 元獎學金(介紹人之獎學金可累積，同學請於線上報名時填寫介紹人)。

(4) 實習完成後隔年再持續於 YMCA 夏令營服務下列任一方式，得以活動費 5 折優待參與本會海外志工。

a. 服務於進階訓練-籌備週及營隊期間前三週的兩週 (共服務三週 15 天)

b. 服務於營隊期間六週中的四週 (共服務四週 20 天)

2、義務：

(1) 實習生應完整接受本會提供的訓練課程。

(2) 實習生受訓後應全程參與所指派的工作。